

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红利价值混合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31日

送出日期：2022年11月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红利价值混合	基金代码	210002
下属基金简称	金鹰红利价值混合 C	下属基金代码	016563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12-0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陈颖	开始担任本基金 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04-28
		证券从业日期	2010-01-29

注：本基金自 2022 年 8 月 24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十三章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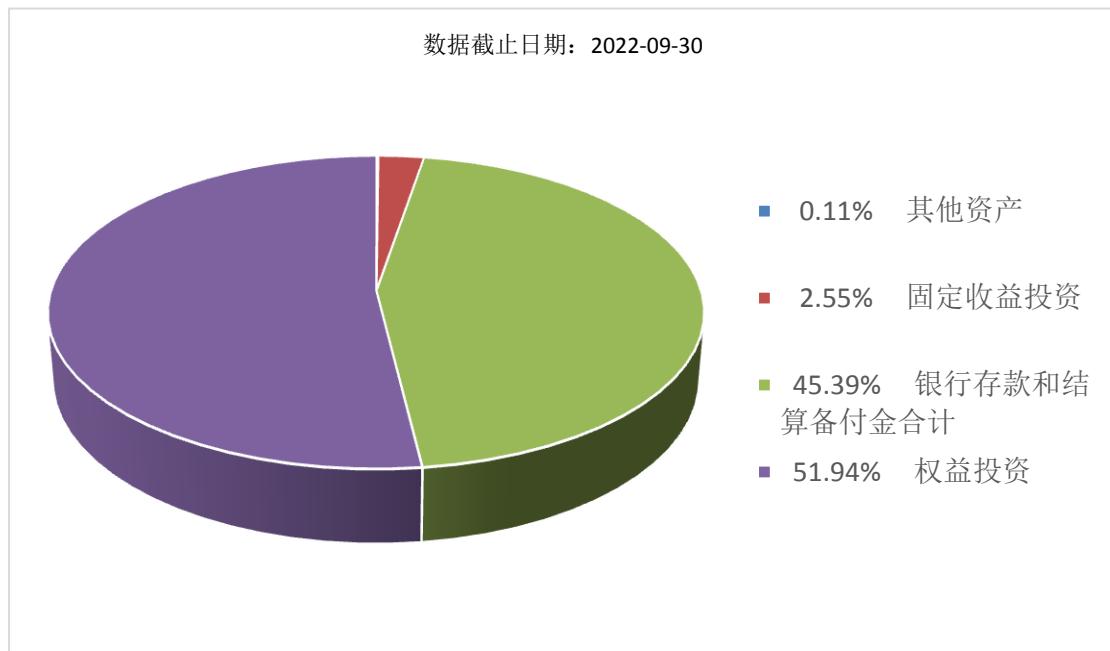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分红能力良好且长期投资价值突出的优质股票投资，兼顾投资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增值，为基金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定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存托凭证）、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分红能力良好且长期价值突出的优质企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30%—80%；现金、债券资产、其他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20%—7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3%。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从长期来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本基金自 2022 年 8 月 24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本基金自 2022 年 8 月 24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	-	本基金 已成立 运作， 不涉及 认购费 用
申购费（前收费）	-	-	本基金 C类基 金份额 不收取 申购费
赎回费	N < 7 天 7 天 ≤ N < 30 天	1.50% 0.50%	

N ≥ 30 天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 50%
托管费	0. 25%
销售服务费	0. 60%

注：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风险、再投资风险。 2、信用风险。 3、管理风险。 4、流动性风险。 5、操作和技术风险。 6、合规性风险。 7、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分红能力良好且长期价值突出的优质企业，投资策略上也相对以中长期持有为主，保持股票仓位的相对稳定。因此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包括：(1)首先，在选股策略上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对上市公司的基本面研究是否准确、深入，二是所采用的估值方法是否科学、合理。基本面研究及估值过程中存在的缺陷及错误均可能导致所选择的证券不能完全符合本基金的预期目标。(2)其次，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在于：不同时期市场可能会有不同的偏好和热点，本基金相对侧重于中长期持有的投资策略可能使基金表现在特定时期落后于大市或其它股票基金。(3)投资存托凭证的特定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8、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9、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